

附表一：董事會績效評核表（2018.03.27評估2017年度）

項目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得分	備註
財務性指標				
1	合併營收達成率	以當年度營收總額達預算目標100%以上則得15分，95%以上則得12分，90%以上則得10分，85%以上則得分9分，80%以上則得分8分，70%以上則得分7分，60%以上則6分，未達60%則得分0分。	15	有達成年度預算
2	稅後淨利達成率	以當年度稅後淨利達預算目標100%以上則得15分，95%以上則得12分，90%以上則得10分，85%以上則得分9分，80%以上則得分8分，70%以上則得分7分，60%以上則6分，未達60%則得分0分。	15	有達成年度預算
3	股東權益報酬率	以股東權益報酬率達15%以上則得20分，12%以上則得分12分，10%以上則得分8分，8%以上則5分，6%以上則3分，未達6%則得分0分。	0	106年股東權益報酬率 4.16%
非財務性指標				
4	董事獨立性	董事會組成之獨立性，是否董事彼此之間不具有二親等之關係，董事席次彼此之間完全不具有二親等之關係則得5分，超過董事席次4/5彼此之間不具有二親等之關係則得4分，超過董事席次3/5彼此之間不具有二親等之關係則得3分，超過1/2董事席次彼此之間不具有二親等之關係則得2分，其餘不得分。	4	7席董事中，有2席董事具有二親等關係
5	董事會(含各功能性委員會)召集次數	每年召開超過12次則得分5分，11-12次則得分4分，9-10次則為3分，8次以下則為0分。	4	106年共召開9次董事會及2次薪資報酬委員會
6	董事平均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80%以上則得分10分，70%以上則得分5分，60%以上則得分3分，未達60%則為0分。	10	董事會平均出席率達80%以上
7	董事參與教育訓練	平均參與教育訓練時數達6小時以上則得分5分，3小時以上則得分3分，未達3小時則為0分。	6	

項目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得分	備註
8	董事出席股東會出席率	出席率達1/2以上則得分5分，出席率達1/3以上則得分4分，出席率達1/4以上則得分3分，出席率未達1/4則為0分。	3	2董事出席，出席率29%
9	董事會對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效執行後續之追蹤	是否對各項會議決議有效執行後續追蹤，依其執行程度分別給予5~0分。	5	每次董事會均有報告上次會議執行情形
10	董事確實評估、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及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	是否確實評估、監督存在風險及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，依其評估與追蹤程度分別給予5~0分。	5	106年未因發生內控缺失遭主管機關糾正
11	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程度	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程度，依其溝通及交流程度分別給予5~0分。	2	
12	董事會推動公司治理並修訂相關辦法，且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，以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之程度	是否積極推動並修訂相關辦法，依其推動及參與程度分別給予5~0分。	4	
合計			73	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附表二 董事會成員評核表 ( 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 董事姓名： 謝憲治

評估指標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評分
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1、董事個人是否有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	整年度若無內線交易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2、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	整年度若無違反歸入權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3、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	整年度審核，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，則得分 15 分，若有未迴避者每一議案扣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	15
	4、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	整年度參與進修時數達 6 小時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3 小時以上則得分 5 分，未達 3 小時則為 0 分。	15
	5、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 80% 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70% 以上則得分 8 分，60% 以上則得分 6 分，未達 60% 則為 0 分。	15
	6、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	整年度若有出席股東會則得分 15 分，若委託出席則為 5 分，無則為 0 分。	15
合 計			100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附表二、董事會成員評核表 ( 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

董事姓名：江美玲

評估指標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評分
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1、董事個人是否有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	整年度若無內線交易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2、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	整年度若無違反歸入權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3、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	整年度審核，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，則得分 15 分若有未迴避者每一議案扣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	15
	4、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	整年度參與進修時數達 6 小時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3 小時以上則得分 5 分，未達 3 小時則為 0 分。	15
	5、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 80% 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70% 以上則得分 8 分，60% 以上則得分 6 分，未達 60% 則為 0 分。	0
	6、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	整年度若有出席股東會則得分 15 分，若委託出席則為 5 分，無則為 0 分。	15
合計			85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董事會成員評核表 ( 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 董事姓名：平林朗

評估指標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評分
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1、董事個人是否有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	整年度若無內線交易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2、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	整年度若無違反歸入權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3、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	整年度審核，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，則得分 15 分若有未迴避者每一議案扣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	15
	4、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	整年度參與進修時數達 6 小時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3 小時以上則得分 5 分，未達 3 小時則為 0 分。	15
	5、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 80%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70%以上則得分 8 分，60%以上則得分 6 分，未達 60%則為 0 分。	0
	6、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	整年度若有出席股東會則得分 15 分，若委託出席則為 5 分，無則為 0 分。	0
合 計			70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董事會成員評核表 (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 董事姓名： 小高峰浩二

評估指標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評分
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1、董事個人是否有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	整年度若無內線交易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2、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	整年度若無違反歸入權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3、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	整年度審核，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，則得分 15 分若有未迴避者每一議案扣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	15
	4、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	整年度參與進修時數達 6 小時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3 小時以上則得分 5 分，未達 3 小時則為 0 分。	15
	5、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 80%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70%以上則得分 8 分，60%以上則得分 6 分，未達 60%則為 0 分。	8
	6、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	整年度若有出席股東會則得分 15 分，若委託出席則為 5 分，無則為 0 分。	0
合 計			78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董事會成員評核表 ( 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 董事姓名： 謝秀美

評估指標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評分
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1、董事個人是否有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	整年度若無內線交易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2、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	整年度若無違反歸入權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3、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	整年度審核，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，則得分 15 分若有未迴避者每一議案扣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	15
	4、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	整年度參與進修時數達 6 小時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3 小時以上則得分 5 分，未達 3 小時則為 0 分。	15
	5、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 80%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70%以上則得分 8 分，60%以上則得分 6 分，未達 60%則為 0 分。	0
	6、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	整年度若有出席股東會則得分 15 分，若委託出席則為 5 分，無則為 0 分。	15
合 計			85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董事會成員評核表 ( 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 董事姓名：劉水生

評估指標	具體指標	評量標準	評分
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1、董事個人是否有違反內線交易之規定	整年度若無內線交易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2、董事個人或其未成年子女是否違反歸入權之法令規範	整年度若無違反歸入權則得分 20 分，若有則為 0 分。	20
	3、董事個人是否遵守利益迴避	整年度審核，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，則得分 15 分若有未迴避者每一議案扣 1 分，扣至 0 分為止。	15
	4、董事個人每年是否進修應進修之時數	整年度參與進修時數達 6 小時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3 小時以上則得分 5 分，未達 3 小時則為 0 分。	15
	5、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	平均出席率達 80%以上則得分 15 分，70%以上則得分 8 分，60%以上則得分 6 分，未達 60%則為 0 分。	15
	6、董事出席股東會之出席率	整年度若有出席股東會則得分 15 分，若委託出席則為 5 分，無則為 0 分。	0
合 計			85

註：1、上述評核標準稱以上、以下者，含本數計算。



**洛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7 年董事會及董監事績效評估結果**  
 (2018.03.27 評估 2017 年度)

評估指標	評估結果
1. 財務性指標	106 年本公司維持營收成長，順利轉虧為盈，年營收合計 1,095,731 千元，稅後淨利為 48,441 千元，分別較 105 年成長 43.48%及 145.48%。
2. 非財務性指標	106 年共召開 9 次董事會及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，董事會平均出席率達 80%以上，唯股東會出席率稍嫌不足。 董事會運作尚能維持獨立運作，並完成年度應進修之時數，均符合法令規定之要求。
3. 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	查無違反法令之相關規定。
評估結果： 1. 董事會運作績效評估結果，在綜合考量後，運作情形良好。 2. 董監事成員評估分數平均落在 80 分以上。	

\*上述評估結果係依據董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及評核表

評估日期 107.03.27